

证券代码：002809

证券简称：红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028

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事项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购买混凝土外加剂行业相关资产。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红墙股份；证券代码：002809）自2016年12月22日开市起停牌，具体情况请参见2016年12月22日公司披露的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27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上述事项仍处于洽谈阶段，各方仍正在积极协商沟通中，存在不确定性。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29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公司将抓紧时间与交易对方进行协商，并自本次停牌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或复牌。

公司预计本次事项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如本次重大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